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370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3704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「112年校園空氣品質管理宣導說明會」簡章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4月20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27014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各大專校院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幼兒園)教師及地方政府教育局(處)對室內外空氣品質認知、應變及自主管理能力，教育部辦理旨揭空氣品質管理宣導說明會。
- 三、本說明會分為2場次，針對「校園空氣品質維護管理法規說明」、「空氣污染對健康之影響及自我防護措施」、「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說明」等議題進行闡述，場次資訊如下：
 - (一)線上場次一：112年5月30日(星期二)，線上會議室連結將會議前3天，採電郵方式發送通知。
 - (二)線上場次二：112年6月1日(星期四)，線上會議室連結將會議前3天，採電郵方式發送通知。

學務處

112/04/21 11:30



1120003120

有附件

(三)報名期限：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22日（星期一）或名額額滿(上限為120人)為止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4regpm>（網址英文字之大小寫需一致）。

四、凡全程參與之人員核發給3小時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或教師研習時數。

五、本案參與人員由各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六、相關議程內容請參考附件。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鼎澤科技有限公司張小姐；聯絡電話：04-2358-0613，分機2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